健行科技大學工程學院基礎能力會考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 教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4 日 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22 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名稱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3 日 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1. 健行科技大學工程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,並檢驗學生基礎能力,特訂定「健行科技大學工程學院基礎能力會考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2. 參加對象為適用於本院 102 學年度以後課程標準之大學部日四技 (不含專班) 學生。

3. 實施方式:

- (1)本院大二學生須統一參加本院必修科目「電腦輔助繪圖」之會考,會考成 績達 60 分(含)以上為及格,不及格學生可於就學期間內,配合每年之會 考時間,自行登記報名參加補考。
- (2) 會考時間:以每學年第2學期第10週為原則,辦理時間由院辦公室另行公布。

4. 會考測驗:

- (1) 題庫建置:由本院「電腦輔助繪圖」授課教師共同建置,並適時更新。
- (2) 測驗系統:採用本院建置之電腦測驗系統為原則,必要時亦得採紙筆測驗 方式進行。

5. 抵免規定:

- (1)本院學生凡於就讀期間取得學校採認之電腦繪圖相關證照者,得檢附證明 向本院提出會考抵免之申請,經審查通過者,可視同成績及格。
- (2)本院學生未能於四年級結束前通過院基礎能力會考者,應申請修讀暑修之「電腦輔助繪圖能力檢定」(2小時,0學分)課程,學習成績及格者,方符合畢業資格。
- 6. 本要點經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,陳校長核定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